

证券简称：万丰股份

证券代码：603172

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会议资料



二零二六年七月

目 录

一、会议须知.....	2
二、会议议程.....	4
三、议案内容.....	5
议案一.....	5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保障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股东在本次股东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本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会议须知，望出席股东会的全体人员严格遵守：

一、公司负责本次股东会的议程安排和会务工作，出席会议人员应当听从公司工作人员安排，共同维护好会议秩序。

二、为保证股东会的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者股东代理人、董事、董事会秘书、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本次会议议程有关人员及会务工作人员以外，公司有权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对于影响股东会秩序和损害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将按规定加以制止。

三、出席股东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应当根据股东会通知的登记办法进行登记，并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会议终止登记。

四、与会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股东应认真履行法定义务，自觉遵守会议纪律，不得影响会议的正常程序或者会议秩序，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股东会议的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3 分钟。

六、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七、本次会议表决，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场会议的表决采用按股权书面表决方式，网络投票表决方法请参照本公司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

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八、公司聘请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九、出席会议的所有人员请将手机调至振动或关机，谢绝个人进行录音、拍照及录像。

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15 日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2026 年 7 月 15 日（星期三）14：00

会议地点：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马鞍街道新二村公司会议室

主持人：公司董事长

会议投票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网络投票时间：2026 年 7 月 15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现场会议议程：

-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 二、介绍会议议程及会议须知；
- 三、报告现场出席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及其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数量；
- 四、介绍到会董事、董事会秘书及列席会议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以及其他人员；
- 五、推选本次会议计票人、监票人；
- 六、与会股东逐项审议以下议案；

序号	会议内容
1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七、股东发言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提问；
- 八、现场投票表决；
- 九、统计表决结果；
- 十、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
- 十一、签署股东会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
- 十二、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三、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截至 2026 年 6 月 22 日，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募投项目“年产 1 万吨分散染料技改提升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已建设完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满足结项条件，公司决定将其予以结项。本项目扣除待置换银行承兑汇票和待支付合同款项后，预计节余募集资金 5,442.50 万元，公司拟安排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69 号），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338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8,668.04 万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6,609.05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2,058.99 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3 年 5 月 5 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3]第 ZF10822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总额	48,668.04
募集资金净额	42,058.99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 年 5 月 5 日

二、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及募集资金节余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22 日，公司募投项目“年产 1 万吨分散染料技改提升项目”已建设完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满足结项条件，公司决定将其予以结项。本项目扣除待置换银行承兑汇票和待支付合同款项后，预计节余募集资金 5,442.50 万元。

根据《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及《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截至 2026 年 6 月 22 日，“年产 1 万吨分散染料技改提升项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结项名称	年产 1 万吨分散染料技改提升项目
结项时间	2026 年 6 月 22 日
调整募集资金承诺使用金额①	<u>23,553.25</u> 万元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②	<u>14,139.75</u> 万元
待置换银行承兑汇票③	<u>2,648.00</u> 万元
待支付合同款项④	<u>2,745.62</u> 万元
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⑤	<u>1,422.62</u> 万元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⑥=②+③+④	<u>19,533.37</u> 万元
节余募集资金金额⑦=①+⑤-⑥	<u>5,442.50</u> 万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相应金额	☐ 在建项目，项目名称，____ 万元 ☐ 新项目，项目名称，____ 万元 ☒ 补流， <u>5,442.50</u> 万元 ☐ 偿还银行借款，____ 万元 ☐ 其他，具体用途，____ 万元

注：“待支付合同款项”主要为本项目施工、设备采购等合同尚未支付的合同款项、质保金等，此类款项支付周期较长，尚未到合同付款节点；“待置换银行承兑汇票”主要为本项目实施期间，已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并将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款项，尚未到置换节点；公司将继续通过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支付上述款项，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不足以支付部分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支付。

三、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年产 1 万吨分散染料技改提升项目”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使用金额为 23,553.25 万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22 日，该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14,139.75 万元，考虑待置换银行承兑汇票和待支付合同款项后，节余募集资金金额为 5,442.50 万元。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系：

1、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本着节约、合理、有效的原则，科学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由于本项目启动设计规划时间较早，随着国内行业技术的进步，国产设备的生产效率已和国外进口设备相当，公司通过反复对比选择了性价比更高的国产设备替代了原计划中的部分进口设备，降低了设备成本投入，节约了募集资金。

2、公司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成本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在保证项目质量和控制实施风险的前提下，较好地控制了成本，节约了部分募集资金的支出，合理降低了项目总投入。

3、本项目目前处于试运行阶段，铺底流动资金投入较少，项目结项后将使用自有资金投入。

4、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增加了募集资金节余。截至 2026 年 6 月 22 日，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为 1,422.62 万元。

四、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鉴于“年产 1 万吨分散染料技改提升项目”将结项，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改善公司资金状况，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济效益，公司拟将节余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5,442.50 万元（实际金额以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等。

考虑到“年产 1 万吨分散染料技改提升项目”仍有待置换银行承兑汇票和待支付合同款项，支付时间周期较长，公司将保留该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待置换银行承兑汇票和待支付合同款项由募集资金专户支付完毕后，该募集资金专户如仍有节余（含理财及利息收入），亦将直接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届时公司将注销相关募集资金账户，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应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随之终止。因此，公司将在股东会审议通过本事项后，将上述节余募集资金根据实际情况，分批转入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五、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上述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充实公司现金流，

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参阅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十五日